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上接 C60 版）

本次交易为冶金集团和驰宏锌锗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董事会决定将《新增股份收购资产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董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对本次新增股份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以新增股份收购冶金集团昭通铅锌矿，新增股份收购资产方案合法、合理，相关收购资产协议按照正常商业条款磋商缔结，收购价款的定价方式合理。公司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后，生产规模将获得较大提升，公司产品结构、财务状况获得改善；收购后公司与冶金集团之间关联交易减少，潜在的同业竞争得以消除，符合公司及流通股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利于驰宏锌锗壮大资产规模，提高资产质量，提升盈利能力，有利于驰宏锌锗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未损害驰宏锌锗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法律顾问对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本次新增股份收购资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收购、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公司及冶金集团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公司本次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十五节　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一、本公司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二、资产转让人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三、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四、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律师：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五、承担审计及盈利预测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相关审计和盈利预测报告中的数据已经本所审计或审核，确认《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公司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数据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资产评估师：

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1、驰宏锌锗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驰宏锌锗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驰宏锌锗独立董事就本次收购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

4、冶金集团关于向驰宏锌锗转让云南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的董事会决议；

5、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的章程；

6、驰宏锌锗与冶金集团签订的《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

7、驰宏锌锗与冶金集团签订的《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五分开”的承诺函》

8、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转让项目乾聚评报字(（2006）第 2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9、亚太中汇为昭通铅锌矿 2005 年度备考报表出具的亚太审字[2006]B－B－356 号审计报告；

10、亚太中汇为驰宏锌锗 2005 年度备考报表出具的亚太审字[2006]B－B－357 号审计报告；

11、亚太中汇对昭通铅锌矿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预测出具的亚太审字[2006]B－B－21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2、亚太中汇对驰宏锌锗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盈利预测出具的亚太审核字[2006]B－B－55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3、亚太中汇对驰宏锌锗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出具的亚太审核字[2006]B－B－56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4、亚太中汇为驰宏锌锗出具的《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1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6、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关于此次新增股份收购资产的法律意见书；

17、驰宏锌锗和相关中介机构以及其他知悉本次收购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在最近六个月内买卖驰宏锌锗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查询结果。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 月 日

第十七节　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报纸或网址查阅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一、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明、王涛

联系地址：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峰路延长线公司战略发展部

联系电话：0874－8966698

传　真：0874－8966789

电子邮箱：chzm@chxz.com

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浩、顾叙嘉、王景旭、刘海涛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南塔 14 楼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9320

三、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四、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绪　言

为了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金属矿石保有储量和原料自给率，完善其产品结构和生产流程，增强资源整合能力，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增强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使上市公司发展成为具有领先技术水平的特大型铅锌采选冶炼企业，并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按照公允及充分保护中小流通股股东利益的原则，驰宏锌锗拟以向云南冶金集团增发 3,500 万 A 股流通股的方式收购云南冶金集团拥有的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

2006 年 4 月 21 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将《新增股份收购资产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同时与云南冶金集团签署了《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

根据该协议，本次驰宏锌锗将收购云南冶金集团拥有的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

本次收购涉及的新增股份价格，拟按照市场化原则，依据驰宏锌锗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前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确定，据此计算，新增股份每股发行价为 19.17 元。

本次收购的资产定价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本次拟收购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机构山东烟台乾聚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的资产评估净值为 82,534.85 万元，扣除评估基准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元后收购价款为 80,183.82 万元，新增股份不足以支付收购价款的部分由驰宏锌锗在交割日后的一年内支付缺口部分；收购价款占 2005 年 12 月 31 日驰宏锌锗审计后净资产的 111％。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次收购构成驰宏锌锗重大资产收购行为。

本次收购尚需提交驰宏锌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和云南省国资委批准方可生效。

同时，鉴于云南冶金集团目前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收购行为是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驰宏锌锗董事会的委托，担任本次驰宏锌锗向云南冶金集团收购昭通铅锌矿 100％的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有关各方提供的资料和其它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需要且有关各方提供的文件等编制而成，旨在对本次收购之关联交易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供广大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声明：

1.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由驰宏锌锗和相关各方提供，提供方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并保证资料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3. 本独立财务顾问没有委托和授权任何其他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4. 本报告不构成对驰宏锌锗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驰宏锌锗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驰宏锌锗董事会发布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与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有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书、法律意见书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等文件全文。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驰宏、购买方或驰宏锌锗	指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冶金集团、冶金集团、集团	指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昭通铅锌矿	指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新立公司	指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立鑫公司	指 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本次收购、本次关联交易、本次交易	指 驰宏锌锗向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发行 3500 万 A 股用于收购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上述股份以每股 19.17 元的价格折为 67,095 万元，该部分收购资金与收购价款之间的差额由驰宏锌锗在交割日后一年内支付。
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	指 驰宏锌锗与云南冶金集团签署的关于本次收购的协议书
评估基准日	指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收购的资产、收购资产、标的资产	指 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
股改	指 股权分置改革
报告书 / 本报告书	指 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本财务顾问、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上义、律师	指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亚太中汇、会计师	指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山东乾聚、资产评估师	指 山东烟台乾聚会计师事务所
国资委	指 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交割	指 本次收购的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本次收购得以完成
交割日	指 资产交割当天
交割审计	指 会计师于交割日对收购资产于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的有关会计报表进行专项审计
交割审计日	指 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本次收购相关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方——驰宏锌锗情况介绍

中文名称：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交所（A 股）

股票简称：驰宏锌锗

股票代码：600497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峰路延长线

邮政编码：655000

电话：0874－8966698

传真：0874－8966699

法定代表人：朱崇仁

1、历史沿革：

驰宏锌锗系经云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云体改生复[2000]33 号文批准，由云南会泽铅锌矿作为主发起人，以其拥有的铅、锌、锗生产与销售相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出资，联合云南富盛铅锌有限公司、云南省会泽县国有资产持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以礼河实业有限公司、云南北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昆明理工大学以现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正式成立，总股本 9,000 万股。

2003 年 7 月，云南省财政厅以云财企[2003]212 号文将云南会泽铅锌矿持有驰宏锌锗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给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持有，云南北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驰宏锌锗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云南省会泽县国有资产持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此次股权变动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企改[2003]220 号文批准确认。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33 号文核准，驰宏锌锗于 2004 年 4 月 5 日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发行 7,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 5.72 元。发行后驰宏锌锗总股本变更为 16,000 万股。

2、驰宏锌锗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驰宏锌锗资产总额 23.52 亿元，所有者权益 7.21 亿元，实现销售收入 11.67 亿元，净利润 1.31 亿元。

二、本次交易资产出让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20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智

注册资本：55,119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5300001004944

税务登记证号码：滇国税字 530103216520224

滇地税字 530103216520224

经营范围：矿产品、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延伸产品。承包境外有色冶金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1、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是 1989 年经云南省政府批准，由原云南省冶金工业厅整体改制为集采矿、选矿、冶炼、化工、加工、勘探、教育、科研、设计、工程施工及内外贸为一体的大型企业集团。1997 年被列为云南省第一批重点培育的大企业大集团，1999 年被列为国家 520 户重点企业（集团），2002 年被列为云南省重点支持的 10 户大型工业企业集团。现已形成集采矿、选矿、冶炼、化工、加工、勘探、设计、科研、教育、工程施工及内外贸易为一体的经营型大企业集团。现有成员单位 35 家，其中：全资 8 家，控股 13 家，参股 14 家。现有员工 1.8 万人。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在 2003 年至 2005 年的三年时间内，冶金集团的主要业务得到了较快发展，2003 年、2004 年、2005 年十种常用有色金属的产量分别为 262771 吨，323125 吨，500170 吨。至 2005 年末，集团已形成有色金属采矿 106 万吨、选矿 105 万吨、冶炼 70 万吨、深加工 16 万吨和锗产品 20 吨、锰矿石 38 万吨、铁合金 6 万吨、硫酸 37 万吨的年生产能力，其中电解铝生产规模位居国内同行业第二位，铅锌采选总规模、冶炼总规模分别位居国内同行业第一位和第三位。集团有色金属采、选、冶炼能力分别比 2000 年末增长了 1.87 倍、1.68 倍和 1.34 倍，年均增长 23.5％，21.6％和 20.2％。2005 年，有色金属产量突破 50 万吨，达到 50.02 万吨，比 2000 年末增长了 86.24％，年均增长 13.24％。

2003 年至 2005 年，集团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4,857 万元、465,389 万元和 773,703 万元，实现净利润 6,248 万元、14,459 万元和 15,680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1,125,580 万元，负债总额 748,718 万元，净资产 376,862 万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15,680 万元。

三、昭通铅锌矿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法定代表人：李增光

注册资本：556 万元

企业住所：彝良县洛泽河镇

经济性质：国有经济

经营范围：主营铅、锌、金属锌粉、工业硫酸（以上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按有效的“资质证”、“许可证”开展经营）

1、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于 1956 年 4 月成立，其性质系县属国有独资企业。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矿业秩序治理整顿构想，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2005 年 1 月 18 日与昭通市彝良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昭通彝良洛泽河矿冶加工基地铅锌项目合作开发协议》文件，彝良县人民政府以彝政通[2005]4 号文将该昭通铅锌矿所有权行政划转给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管理，并向省国资委申办了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变动产权登记事宜。2005 年 5 月 23 日云南省昭通市彝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变更，昭通铅锌矿正式成为受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直接控制的国有经济法人企业。2006 年 3 月 31 日，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以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即曲靖 10 万铅冶炼装置）追加对该矿投资，至此，该矿拥有矿石采选能力 10 万吨 / 年、金属冶炼能力粗铅 6 万吨 / 年，电铅 10 万吨 / 年，银 150 吨 / 年，金 72 公斤 / 年，发展成为集采矿、选矿、金属冶炼为一体的大型企业。

2、评估情况

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山东烟台乾聚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的资产评估净值为 82,534.85 万元，扣除昭通铅锌矿于评估基准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元（该款项已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全额汇入云南冶金集团账户），本次新增股份拟收购的资产净值为 80,183.82 万元。

3、审计情况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昭通铅锌矿 2005 年的备考财务报表出具了亚太审字[2006]B－B－356 号审计报告。

备考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合并数	母公司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9,392,798.44	38,479,140.62	短期借款	6,800,000.00	6,80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112,604,763.54	2,708,626.14
应收股利			预收账款	31,069,440.80	6,919,531.64
应收利息			应付工资	1,909,869.86	1,140,272.86
应收账款	3,706,517.68	120,599.72	应付福利费	2,800,561.51	2,403,867.56
其他应收款	20,684,821.43	1,244,235.44	应付股利		
预付账款	6,491,374.69	1,511,318.48	应付利息	306,365.00	146,640.00
应收补贴款			应交税金	−6,577,361.49	4,737,222.69
存货	62,099,983.89	11,558,264.65	其他应交款	279,758.23	279,000.48
待摊费用			其他应付款	10,224,802.71	1,289,887.9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提费用	46,741.50	46,741.50
其他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52,375,496.13	52,913,558.91	流动负债合计	159,464,941.66	26,471,790.80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634,941,686.10	长期借款	2,600,000.00	2,6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投资合计		634,941,686.10	长期应付款		
其中：合并价差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709,288,798.50	46,176,841.00			
减：累计折旧	29,693,293.98	29,693,293.98	长期负债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679,595,504.52	16,483,547.0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4,176.09	1,094,176.09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678,501,328.43	15,389,370.93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5,759,069.31	398,127.07			
在建工程	6,188,941.71	6,188,941.71	负债合计	162,064,941.66	29,071,790.80
固定资产清理					
			少数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690,449,339.45	21,976,439.7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1,298,927.25	1,298,927.25	股本	644,787,009.50	644,787,009.5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302,796.04	302,796.04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13,458,729.80	13,458,729.80
			其中：法定公益金	2,860,911.43	2,860,911.4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298,927.25	1,298,927.25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23,510,285.83
递延税款借项			股东权益合计	682,058,821.17	682,058,821.17
资产总计	844,123,762.83	711,130,611.9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44,123,762.83	711,130,611.97

备考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2005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6,090,804.79	76,090,804.79
减：主营业务成本	40,043,292.37	40,043,292.3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12,005.13	712,005.13
二、主营业务利润	35,335,507.29	35,335,507.29
加：其他业务利润	−828.98	−828.98
减：营业费用	198,320.79	198,320.79
管理费用	9,767,863.11	9,767,863.11
财务费用	415,681.38	415,681.38
三、营业利润	24,952,813.03	24,952,813.03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81,031.68	81,031.68
减：营业外支出	833,542.36	833,542.36
四、利润总额	24,200,302.35	24,200,302.35
减：所得税	3,599,508.07	3,599,508.07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五、净利润	20,600,794.28	20,600,794.28

4、盈利预测

亚太中汇审核了昭通铅锌矿编制的 2006－2007 年盈利预测，并出具了亚太审核字[2006]B－B－21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合并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度预测数	2007年度预测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857,260,745.89	999,570,033.35
减：主营业务成本	683,610,724.81	729,637,286.7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404,000.00	4,620,000.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170,246,021.08	265,312,746.58
加：其他业务利润		
减：营业费用	11,698,300.00	13,519,200.00
管理费用	20,401,950.00	29,170,130.00
财务费用	6,210,000.00	13,350,000.00
三、营业利润	131,935,771.08	209,273,416.58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四、利润总额	131,435,771.08	208,773,416.58
减：所得税	19,715,365.66	31,316,012.49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五、净利润	111,720,405.42	177,457,404.09

5、主营业务

昭通铅锌矿主要由两块资产构成：

资产之一是昭通铅锌矿存续的铅锌矿资源以及铅锌矿采选类资产，目前已探明的矿石总量为 164.4 万吨，铅锌金属量 30.5 万吨；目前的生产能力为采矿能力 10 万吨 / 年，选矿能力：300 吨 / 日。

资产之二是 06 年 3 月注入的云南立鑫有色金属公司 100％股权，云南立鑫有色金属公司对应的资产即曲靖 10 万吨铅冶炼装置，金属冶炼能力为粗铅 6 万吨 / 年，电铅 10 万吨 / 年，银 150 吨 / 年，金 72 公斤 / 年。

四、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云南冶金集团持有驰宏锌锗的 51.49％的股权、昭通铅锌矿 100％的股权，驰宏锌锗和昭通铅锌矿同为云南冶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三方之间均构成关联关系。驰宏锌锗本次收购交易构成驰宏锌锗与云南冶金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第三节　本次收购的合理性分析

驰宏锌锗拟向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发行 3,500 万 A 股用于收购冶金集团持有的昭通铅锌矿 100％权益。交易双方同意本次收购评估和定价基准日为 200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本次交易的定价分为两个部分，一是拟收购资产的定价，一是新增股份的定价。

本顾问认为本次新增股份的定价和本次所收购资产的定价均充分考虑了驰宏锌锗非关联股东特别是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定价合理，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流通股股东的合法权益，理由如下：

一、冶金集团认购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公告前的二级市场价格

冶金集团的认购价格以截止董事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确定，不低于是次董事会会议前的二级市场价格。

二、发行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驰宏锌锗 2005 年的每股收益为 0.818 元，相对 19.17 元的发行价，本次发行的市盈率达到 23.44 倍，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期市盈率如下所示：

	05年每股收益	2006年2月25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市盈率
中金岭南	0.64 元	8.67 元	13.55
宏达股份	0.444 元	8.75 元	19.71

注：鉴于驰宏锌锗股票于 2006 年 2 月 25 日开始停牌，为了具有可比性，这里两家可比上市公司的股价均同样以其 2006 年 2 月 25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2006 年 2 月 25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2005 年每股收益

冶金集团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的价格认购上市公司股份充分显示了冶金集团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保障了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受损失。

三、发行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驰宏锌锗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4.509 元，按照 19.17 元的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市净率为 4.25 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如下：

	05年年末每股净资产	2006年2月25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市净率
中金岭南	3.33 元	8.67 元	2.60
宏达股份	2.38 元	8.75 元	3.68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2006 年 2 月 25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2005 年年末每股净资产

冶金集团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的价格认购上市公司股份亦充分显示了冶金集团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保障了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受损失。

四、收购市盈率和收购市净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本次拟收购资产的收购价款 80,183.82 万元，根据盈利预测，收购资产 2006 年预计可实现净利润 11,172.04 万元，对应的收购市盈率为 7.18 倍，远低于目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本次收购的收购市净率为 1.0，亦远低于目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由此可证明本次拟收购资产的定价没有损害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

第四节 本次收购对驰宏锌锗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对驰宏锌锗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驰宏锌锗的业务结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驰宏锌锗将实现铅、锌冶炼合一，进而可以优化其业务流程、提高其矿石资源的整体利用效率，进一步突出驰宏锌锗“采、选、冶一体化”的效益优势，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从资源利用的角度看，驰宏锌锗拥有国内最优铅锌矿石资源，Pb+Zn 平均品位在 25％以上，且铅锌矿中含其它有价金属，如锗、金、银、镉、铜、钴等，在选矿、冶炼过程中，锗、镉、铜、钴在锌冶炼中富集产出，而金、银则富集于粗铅中，铅、锌冶炼合一，有利于有价金属的综合回收，有利于矿产资源的合理配置；

2、从冶炼工艺流程的角度看，铅、锌冶炼合一，用铅冶炼热熔渣通过烟化炉挥发处理锌冶炼酸浸渣，金属回收率高，对有价金属锗的回收率可达 97.5％，且渣中含锌低于 2％，含铅低于 0.2％，最大限度地利用了资源；

3、从节能环保的角度看，锌冶炼产出的酸浸渣，还含有硫酸根及硫，通过铅冶炼流程处理酸浸渣，可利用铅系统已有的尾气脱硫设施，产出硫铵产品，从而提高了硫的回收率，使尾气能够达标排放。锌冶炼产出的污水，经处理后，水质已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将其用于铅冶炼火法渣的水碎处理，即节约了水资源，又能使铅、锌冶炼废水达到零排放；

4、另外，一个铅锌完整合一的冶炼企业，对上下游业务承接及拓展的竞争能力将远远优于铅锌单一的企业。

二、对驰宏锌锗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1、同业竞争

由于历史的原因，驰宏锌锗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全资企业云南昭通市铅锌矿从事着与驰宏锌锗相同的业务，并与驰宏锌锗形成了同业竞争。通过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昭通市铅锌矿整体注入驰宏锌锗，从而可以消除其与驰宏锌锗的同业竞争问题。

2、关联交易

以驰宏锌锗 2005 年度关联交易数据为基础，本次收购后驰宏锌锗模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变化如下：

■关联采购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05年实际		2005年模拟		变化情况	
		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云南会泽铅锌矿运输公司	锌氧粉	3,151,308.98	0.48	3,151,308.98	0.46	0.00	0.00％
	汽车配件	1,396,742.01	0.21	1,396,742.01	0.20	0.00	0.00％
云南会泽铅锌矿	材料	1,178,905.15	0.18	1,178,905.15	0.17	0.00	0.00％
云南会泽铅锌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1,374,963.78	0.21	1,374,963.78	0.20	0.00	0.00％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锌锭	3,236,679.25	0.49	0	0.00	−3,236,679.25	−100.00％
	铅精矿	1,164,682.50	0.18	0	0.00	−1,164,682.50	−100.00％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电铅	924,307.68	0.14	0	0.00	−924,307.68	−100.00％
	材料	521,234.47	0.08	0	0.00	−521,234.47	−100.00％
永昌铅锌股份公司	粗铅含pb	0.00		27,896,743.42	4.07	27,896,743.42	
	粗铅含Ag	0.00		2,247,667.00	0.33	2,247,667.00	
云南澜沧铅矿	阳极泥含金	0.00		4,399,856.93	0.64	4,399,856.93	
云南丰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材料	0.00		108,250.25	0.02	108,250.25	
合　计		12,948,823.82	1.97	41,754,437.52	6.09	28,805,613.70	222.46％

■关联销售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05年实际		2005年模拟		变化情况	
		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云南丰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	5,383,839.78	0.45	7,700,026.03	0.64	2,316,186.25	0.00％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材料	2,736,030.71	0.23	0	0.00	−2,736,030.71	−100.00％
云南会泽铅锌矿	材料	1,364,309.48	0.11	1,364,309.48	0.11	0.00	0.00％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材料	80,769.22	0.01	0	0.00	−80,769.22	−100.00％
	闲置设备	963,028.26	0.08	0	0.00	−963,028.26	−100.00％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	54,756.41	0	54,756.41	0.00	0.00	0.00％
云南会泽铅锌矿运输有限公司	油料	1,111,756.58	0.09	1,111,756.58	0.09	0.00	0.00％
云南澜沧铅矿	加工银	0.00		3,623,822.11	0.30	3,623,822.11	
云南冶金材料研究所	电银	0.00		365,117.64	0.03	365,117.64	
云南冶金进出口有限公司	电银	0.00		4,064,736.09	0.34	4,064,736.09	
	电铅	0.00		1,472,702.22	0.12	1,472,702.22	
合　计		11,694,490.44	0.98	19,757,226.56	1.64	8,062,736.12	68.94％

■互供劳务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06年实际交易金额(元)	2006年模拟交易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